（上接 333 版）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62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8 月 24 日，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境外全资子公司 Radiant Beyond Limited（亮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亮越有限”）在总认购价款不超过 3.05 亿元人民币的前提下，对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丰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巢控股”）行使优先认购权和超额优先认购权。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亮越有限与丰巢控股于近日签署了《认购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增资认购方情况

（一）Fortune Box Holding Limited

1、企业名称：Fortune Box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Fortune Box”）

2、住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Wickhams Cay II，Road Town，Tortola，VG1110，British Virgin Islands

3、董事：吴茜

4、股本：10,000 美元

5、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4 日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主营业务：投资控股

8、控股股东：Fortune Box 由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全资控股，Fortune Box 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卫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Fortune Box 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9、Fortune Box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9,681	3,186,410
负债总额	1,595,583	2,248,600
净资产	954,098	937,810
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5,108	-1,518

10、经查询，Fortune Box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亮越有限

1、企业名称：RADIANT BEYOND LIMITED

2、住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Wickhams Cay II，Road Town，Tortola，VG1110，British Virgin Islands

3、董事：李秋雨

4、股本：1 美元

5、成立日期：2018 年 7 月 3 日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主营业务：投资控股

8、控股股东：亮越有限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9、经查询，亮越有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一）各方认购情况

认购方	认购股份类别	认购股份数量（股）	认购股份总价款（人民币元）
Fortune Box	A类普通股	419,553,635 股	1,195,266,350.75
亮越有限	A类普通股	106,971,473 股	304,751,029.43

（二）增资前后丰巢控股的股权结构表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Fortune Box	301,785,266	7.22%	721,338,901	15.33%
亮越有限	364,963,255	8.73%	471,934,728	10.03%
王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持股主体（不含 Fortune Box 和亮越有限）	1,265,043,179	30.26%	1,265,043,179	26.88%
Ratlon Inc.	678,073,970	16.22%	678,073,970	14.41%
其他股东合计	1,570,134,330	37.57%	1,570,134,330	33.36%
合计	4,180,000,000	100%	4,706,525,108	100%

注：上表合计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交割先决条件

交割的前提是满足以下各项先决条件：

1、丰巢控股董事会批准：丰巢控股董事会已通过所有必要决议，批准股份的分配和发行；

2、丰巢控股股东批准：丰巢控股股东已通过所有必要决议，批准按股东协议和 / 或章程（如适用）要求的多数票通过股份的分配和发行；

3、监管审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1）认购方及 / 或其相关中国境内附属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完成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对外直接投资（ODI）登记（包括获得相关备案通知书）；（2）认购方及 / 或其相关中国境内附属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完成商务部的对外直接投资（ODI）登记（包括获得有关企业境外投资证书）；（3）认购方及 / 或其相关中国境内附属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或其指定银行完成了与对外直接投资（ODI）登记有关的外汇登记 / 银行登记手续（如适用，包括获得《外汇业务登记凭证》）；

4、认购方的陈述：认购方所作的陈述和保证，在交割日时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真实、准确且不具误导性；

5、丰巢控股的陈述：丰巢控股所作的陈述和保证，在交割日时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真实、准确且不具误导性。

6、认购方内部批准：认购方及 / 或其相关中国境内附属公司已就签署、交付协议及完成协议拟进行的交易取得所有必要的内部批准，并完成全部内部流程。

以上先决条件 1、2、3、6 不可豁免，4、5 经认购方和丰巢控股同意可部分或全部豁免。

（四）交割

在满足或豁免所有先决条件后，协议所涉及的认购及认购股份的发行将在最后一个先决条件被满足或豁免之日起五个（5）工作日内进行（或双方书面同意的其他日期）。

（五）适用法律

本协议及因本协议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任何非合同义务，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管辖，并依该法律解释。

三、备查文件

1、《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其他股东均为持股 10%以下的股东，数量较多且均不参与本次认购，包括员工股权激励 ESOP。）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8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2026 年授予虚拟股份单元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2026 年授予虚拟股份单元的议案》，根据《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草案）》（以下简称“《持股计划（草案）》”或“本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以 2026 年 8 月 28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092 名参与人授予 11,196.4018 万份虚拟股份单元，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一）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对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相关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二）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本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的自愿赠与，为积极推进持股计划的实施，明德控股已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将其持有的 20,000 万股公司 A 股股份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证券账户中。

（四）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第一次权益归属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本持股计划第一次权益归属发表审核意见。

（五）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2026 年授予虚拟股份单元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2026 年授予虚拟股份单元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二、本次授予情况

1、授予日为：2026 年 8 月 28 日

2、授予数量为：11,196.4018 万份虚拟股份单元

3、授予人数为：8,092 人，均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不含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授予价格：人民币 35 元 / 份

5、授予对象的虚拟股份单元及比例具体如下：

持有人	职务	拟授予虚拟股份单元数量（万份）	占本次授予虚拟股份单元总数的比例
何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70	1.52%
徐本松	董事	70	0.63%
黄俪海	副总经理	270	2.41%
耿艳坤	副总经理	135	1.21%
李胜	副总经理	180	1.61%
孙海金	副总经理	135	1.21%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8,086 人）		10,236.4018	91.43%
合计		11,196.4018	10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授予参与人最终授予虚拟股份单元数量以参与人与公司签订的《授予协议》为准，参与人根据本计划及《授予协议》完成相关手续后即成为本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参与人如未签订《授予协议》，则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本持股计划的权利，其放弃获授的虚拟股份单元可以由公司选择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继续授予，公司可根据员工实际参与情况对参与人名单及其获授虚拟股份单元进行调整，参与人的最终人数、名单以及授出的虚拟股份单元数量以员工实际参与情况确定。

6、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等待期、锁定期及服务期

（1）存续期

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15 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等待期

自公司授予参与人虚拟股份单元之日起至根据本持股计划核算规则归属持股计划份额至参与人之日期间为等待期，参与人在等待期内仅持有虚拟股份单元，不享有分红权或其他任何财产性的权利。

（3）锁定期

本持股计划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归属，归属时间安排在每次授予后的次年一季度。每次归属后的锁定期均为 12 个月，锁定期自公司公告每次标的股票归属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参与人持有的标的股票享有现金分红的权利，但不得进行任何处置。

（4）服务期

锁定期后设置相应的服务期，自公司每次归属的标的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计算。本次授予后归属的服务期为 84 个月。

持有人所持份额在服务期内享有现金分红的权利，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完整权益在服务期届满后享有（本持股计划约定的异动情形除外）。

本持股计划所取得的标的股票，因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期及服务期安排。

7、本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及最终归属股份数量的计算

本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包括两个层面，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参与人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本公司根据考核结果最终确定参与人最终归属股份数量。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任一授予年度	以授予参与人虚拟股份单元当年度的上一年度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授予虚拟股份当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为正。

注：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参与人最终归属的标的股票数量，参与人的授予当年度绩效对应的个人评价系数具体如下：

授予当年度个人考核结果	A	B1	B2	B3	C1	C2
个人评价系数（K）	100%			50%	0%	

（3）业绩考核的应用及归属股份数量的计算

在计划实施期间，若授予当年度对应的公司业绩目标指标达成的，则参与人在授予当年度经核算的最终归属股份数量（以下简称“最终归属股份数量”）= 参与人在授予当年度经核算的初步归属股份数量（Q1，以下简称“初步归属股份数量”）× 个人评价系数（K）。

若授予当年度对应的公司业绩目标指标未达成的，则参与人授予当年度经核算的最终归属股份数量不在当年进行归属，并递延至后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年度进行归属。

若参与人在授予当年度的个人考核结果为 C1 或 C2 的，则参与人授予当年度经核算的初步归属股份数量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根据《持股计划（草案）》规定，初步归属股份数量的核算方法如下：

Q1 =（C-P）× N × C

注：Q1 为参与人授予当年度经核算的初步归属的标的股票数量（该等标的股票来源为明德控股赠与，并通过持股平台归属至持有人）；

C 为核算价格，核算价格为授予当年度公司股票全年平均收盘价格（即授予当年度所有交易日收盘价格之和 / 交易日天数，收盘价格为前复权后的价格）；

P 为授予价格；

N 为参与人获授虚拟股份单元数量。

8、公司将与参与人签署相关协议，以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及其他相关事项。

三、本次授予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员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初步预测算公司应确认的总费用预计为 4,318.24 万元，该等费用由公司在相应期限内进行摊销。2026 年至 2035 年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费用总计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4,318.24	167.70	503.10	503.10	503.10	503.10	503.10	503.10	503.10	503.10	125.77

具体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在不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下，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有效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一致认为：

1、本次授予虚拟股份单元相关事项符合《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持股计划的情形。

2、本次授予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授予对象的确定标准，符合《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持有人条件，该等拟授予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授予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要求，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8 月 28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092 名参与人授予 11,196.4018 万份虚拟股份单元。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 股）（草案）》。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432　　证券简称：有研硅　　公告编号：2026-037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88432	有研硅	A股 停牌	2026/8/31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有研”）、德州汇达半导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德州汇达基金”）购买山东有研艾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有研艾斯”）合计 71.89%的股权；同时，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景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景泰”）购买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有研半导体”）14.98%的股权。收购上述股权同步将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山东有研艾斯、山东有研半导体均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公司与有关各方的初步核实和论证，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因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有研硅，证券代码：688432）自 2026 年 8 月 31 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山东有研艾斯

公司名称	山东有研艾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MA3HMRD8B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东方红东路 6839 号（一照多址）
法定代表人	闫志瑞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74,180.16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3月11日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半导体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和咨询服务；半导体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相关器件、零部件、仪器设备的研制、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山东有研艾斯 28.11%的股权。本次交易拟购买山东有研艾斯合计 71.89%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山东有研艾斯 100%的股权。

2、山东有研半导体

公司名称	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MA3MCD4974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尚德八路 399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果虎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328.1126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23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山东有研半导体 85.02%的股权。本次交易拟购买山东有研半导体 14.98%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山东有研半导体 100%的股权。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根据现阶段交易方案，初步确定的主要交易对方为中国有研、德州汇达基金及德州景泰，最终交易对方以公司后续披露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为准。前述主要交易对方的基本信息如下：

1、中国有研

企业名称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400000094XW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赵晓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20日
经营范围	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及储能材料、电讯器材、机械电子产品、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制、销售；信息网络工程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金属及制品分析测试；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广告发布。（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德州汇达基金

企业名称	德州汇达半导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MA3R23KX34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康博大道 287 号中旺大厦 3 楼 32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法定代表人	德州国新财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总额 /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2,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2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德州景泰

企业名称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景泰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321842306L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晶华路 587 号高新创业服务中心 C 座 409 号
法定代表人	郑志勇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30日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方式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以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三、本次交易的意向性文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德州汇达基金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已与中国有研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意向协议》，已与德州景泰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意向协议》。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发股价格、标的资产作价等安排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述协议为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将由交易各方另行签署正式协议确定。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6-030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告名称：《大地熊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过户完成时间	2026-08-26
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15.99 元 / 股 过户数量：2,012,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1.76%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核心骨干，总人数不超过 163 人；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大地熊 A 股普通股股票；拟认购份额不超过 3,289.1430 万份，对应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205.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份额的员工为 154 人，共计认购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32,171,880 份，每份份额为 1 元，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 32,171,880 元，对应认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012,000 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2,012,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非交易过户至“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5.99 元 /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2,012,000 股，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76%。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对应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24、36 个月后，每批次解锁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6-031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向全体持有人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154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32,171,880 份，占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董学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任期为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32,171,88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王兰兰女士、何平先生、王孝发先生为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同意由上述人员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选举管理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 32,171,88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同日，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兰兰女士为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过户等事宜；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5）负责与专业咨询机构或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如有）；

（6）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7）在存续期内办理或授权资产管理机构办理持股计划已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8）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9）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10）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

（11）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转让登记；

（12）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因个人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 / 再分配方案（若获授份额的人员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则该分配方案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确定）；

（13）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2,171,88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9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嘉兴华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投资”）持有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量为 128,230,2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40%。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华南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 54,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42.11%，占公司总股本的 6.07%。

● 截至公告披露日，华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市华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秀投资”）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66,020,135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65%。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华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秀投资合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 91,550,000 股，占其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5.1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28%。

● 因“台 21 转债”处于转股期，本公告所涉及的股本占比计算以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数 890,293,804 股为基数。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华南投资部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形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华南投资	否	54,000,000	否	否	2026.8.27	2027.8.26	银河证券	42.11%	6.07%	偿还债务

2、华南投资本次质押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华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华南投资	128,230,200	14.40%	54,000,000	108,000,000	84.22%	12.13%	0	0	0	0
华秀投资	37,789,935	4.24%	37,550,000	37,550,000	99.37%	4.22%	0	0	0	0
合计	166,020,135	18.65%	91,550,000	145,550,000	87.67%	16.35%	0	0	0	0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华南投资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54,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2.1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7%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8月28日
持股数量	128,230,200 股
持股比例	14.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54,0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2.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7%

经确认，华南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公司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